

檔 號：

保存年限：

靜宜大學 函

地址：43301台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200號

聯絡人：蔡宛樺

連絡方式：04-26328001#17182

電子郵件：ido1090101@pu.edu.tw

裝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22日

發文字號：靜大教務(五)字第10900010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pdf、競賽海報.pdf (109042200016_109AA00809_1_22105210353.pdf, 109042200016_109AA00809_2_22105210353.pdf, 109042200016_109AA00809_22105210353.dm)

訂
主旨：檢送本校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辦理「全國學生攝影故事競賽」徵件辦法及海報，惠請公告並鼓勵所屬踴躍參加。

說明：

- 一、為鼓勵學生認識高齡議題，促使青年與銀髮世代交流，以照片及現代詩表達出彼此的關心，並一同投入高齡議題及善盡社會責任的實踐。
- 二、「全國學生攝影故事競賽」採線上報名，徵件時間至109年8月31日止。
- 三、有關「全國學生攝影故事競賽」請參閱簡章及長青生活節Facebook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nice99years/>)查詢。
- 四、檢附競賽海報電子檔及簡章電子檔各1份，惠請協助廣為宣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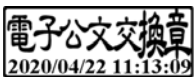
線
正本：各公私立大學校院、各公私立高級中學、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大甲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

收文文號：1090004368

校、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嘉義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開明高級工業商業職業學校、智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清傳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清傳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豫章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中華商業海事職業學校、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陽明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陽明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南市私立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臺南市私立南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臺南市私立慈幼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桃園縣私立成功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新竹縣私立內思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苗栗縣私立中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苗栗縣私立育民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苗栗縣私立賢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苗栗縣私立龍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南

投縣私立同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雲林縣私立大成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嘉義縣私立協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嘉義縣私立萬能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弘德學校財團法人嘉義縣弘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屏東縣私立民生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屏東縣私立日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東縣私立公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光隆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基隆市私立培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嘉義市私立大同高級商業職業學校、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華德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華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高雄縣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際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國際商工高級中等學校、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高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東方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喬治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開平餐飲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護理家事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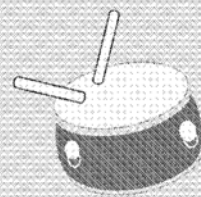
副本：



2020年第三屆《重陽·嘉年—長青生活節》

鼓聲若響：海線作好伴

全國學生



攝影故事比賽

活動宗旨

重拾幸福銀髮的初衷「幸福快樂」，青年與銀髮世代，再次投入高齡賦能、善盡社會責任的實踐。

參賽資格

全國具有中華民國教育部學籍的學生。(含研究所、大專院校、國高中職學生)

攝影主題

「好時光」以日常生活為主軸，拍下與長輩相處的好時光，再以文字詮釋圖像故事。

參賽方式

109年8月31日(一)前，繳交「一張照片」以及「一首現代詩」詳細辦法請見：<https://reurl.cc/m04yA>。

活動時程

1

徵件期間：
109年4月15日-109年8月31日



2

評審評選：109年9月9日



3

獲獎公告：109年9月16日



4

長青生活節
活動日期：109年10月17日



獎勵

總獎金 **48,000** 元 / 最高獎金 **10,000** 元



掃描報名表



立即到粉專按讚



簡章辦法



全國學生攝影故事競賽徵選辦法

- 一、活動宗旨：第三屆《重陽·嘉年-長青生活節》〈鼓聲若響:海線作好伴〉以晉江社區特色表演鼓擊作為號角，其鼓聲戰力再次掀起靜宜大學與海線社區的慶典年華。靜宜大學師生、海線聯盟夥伴將全員啟動，**重拾幸福銀髮的初哀「幸福快樂」，青年與銀髮世代，再次投入高齡賦能、善盡社會責任的實踐。**
- 二、主辦單位：靜宜大學、沙鹿區-晉江社區發展協會、清水區-武鹿社區發展協會、梧棲區-草湳社區發展協會。
- 三、參賽資格：全國具有中華民國教育部學籍的學生(含研究所、大專院校、國高中職學生)務必簽署「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未成年(未滿 20 歲)須併同法定代理人簽屬。**備註：外籍生另須回傳「居留證」電子檔；陸生另須回傳「出入境許可證」**
- 四、攝影主題：「好時光」以日常生活為主軸，拍攝一張與長輩相處的好時光，再以文字詮釋圖像故事。

五、活動時程：

活動階段	活動項目	活動期程	活動說明
第一階段	徵件期間	109 年 4 月 15 日 至 109 年 8 月 31 日	投件者請於期程內填妥表單及附件資料，並將作品原檔寄到 yesido.pu@gmail.com (靜宜大學-教發中心-學習創新組)
第二階段	評審評選	109 年 9 月 9 日	由主辦單位媒合之評審委員團進行評選，選出 20 件入圍作品。含前三名、優選、佳作 (除佳作之外，每人限得一獎)
第三階段	獲獎公告	109 年 9 月 16 日	得獎資訊詳見《重陽嘉年》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nice99years/
第四階段	人氣票選展覽活動暨頒獎典禮	109 年 10 月 17 日	109/10/17(六)於臺中沙鹿舉辦《重陽·嘉年》長青生活節暨攝影故事頒獎典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場展覽*20 件作品 ■ 現場頒發入圍獎狀*20 件作品 ■ 現場頒發評審評選每組前三名*共 6 名 ■ 現場票選人氣獎每組前三名*共 6 名

六、參賽方式：

- (1) **109年8月31日(一)前繳交「一張照片」加「一首現代詩」。**
- (2) 步驟1：Google 表單報名，填寫基本資料。
網址：<https://forms.gle/ZSXaRFk3UzEVJ2eb8>。
- (3) 步驟2：至《重陽嘉年》粉絲專頁按讚，並請詳閱參徵選辦法，以及關注後續訊息公布。粉專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nice99years/>。
- (4) 步驟3：下載附件表單，填寫「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並拍照繳回。未成年須併法定代理人簽署。
- (5) 步驟4：將「攝影作品原始檔案」、「圖文作品表」、「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mail 至 yesido.pu@gmail.com 檔名請敘明投稿作者、作品名稱、拍攝(創作)時間(例：孫小美_回憶的櫥窗_20200229)。
- (6) 步驟5：「一張照片」(解析度 1,000 萬畫素以上)加 200 字~300 字「一段故事」。
- (7) 步驟6：收件截止日期為 109 年 8 月 31 日(一)下午 5 時止。
- (8) 「圖文作品表」、「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請至 <https://reurl.cc/m04yA> 下載。

七、參賽須知：

1. 參賽攝影作品須為數位相機拍攝之 1,000 萬畫素以上。
2. 每件作品電子檔格式需為保留原始拍攝 EXIF 資訊之 JPG 或 TIFF 檔案(每幅不小於 5MB)，檔名請敘明投稿拍攝作者、作品名稱、拍攝及創作時間(例：孫小美_回憶的櫥窗_20200229)。
3. 參賽作品以原創影像及文字為限，每位參賽者參賽作品至多可投稿 3 件(除佳作之外，每人限得一獎)，請詳填「Google 表單報名表」並且填寫掃描回傳「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4. 作品須為一次拍攝，僅可調整亮度、對比度、色彩飽和度、銳利度；不得連作、抄襲、拷貝、裝裱、加色、重曝、疊片、改造、格放及合成(包括增加或減少原始影像的元素)。相機廠牌不拘。
5. 參賽作品須為原始創作之作品，不得有冒借、抄襲、拷貝、仿冒之行為，違者遭受檢舉則將公佈取消資格，並追回獎狀、獎金等，遺缺不予遞補。如為二人以上之共同創作，應由全體作者簽署參加表，若由單一作者代表簽署時，該簽署之作者保證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本徵件辦法之條款，並經各共同著作人授權代為簽署。
6. 參賽作品須為本人拍攝，應符合攝影主題、指定拍攝期限及收件規格之合法作品，不違反善良風俗，且以未經參加其它比賽得獎或未公開發表之作品(「公開發表」之定義：平面出版、公開展覽、其它攝影比賽得獎之作品；但不包含個人網站例如：部落格、臉書等貼圖、學會團體內部刊物發表鼓勵性無償之作品)；如有著作權與年限之爭議，參賽者負舉證之權利與義務，並對主辦單位之判定，參賽者不得有異議。

八、獎勵：

(國)高中職組，評選 10 組		
獎 項	人 數	獎 勵
第一名	1	新臺幣 10,000 元，獎狀乙紙，幸福小禮
第二名	1	新臺幣 5,000 元，獎狀乙紙，幸福小禮
第三名	1	新臺幣 2,000 元，獎狀乙紙，幸福小禮
佳作	7	新臺幣 1,000 元，獎狀乙紙，幸福小禮

大專院校組，評選 10 組		
獎 項	人 數	獎 勵
第一名	1	新臺幣 10,000 元，獎狀乙紙，幸福小禮
第二名	1	新臺幣 5,000 元，獎狀乙紙，幸福小禮
第三名	1	新臺幣 2,000 元，獎狀乙紙，幸福小禮
佳作	7	新臺幣 1,000 元，獎狀乙紙，幸福小禮

※總獎金 48,000 元／最高獎金 10,000 元

※每組入選前 10 名即獲獎金、獎狀及〈重陽·嘉年〉特色紀念品(現場發送)

九、評審標準：

1. 敘事能力(佔 35%)：影像及文字綜合創作評分
2. 主題設計(佔 25%)：參賽作品題材構思及原創性評分
3. 攝影技巧(佔 20%)：光影及取景構圖等技巧優劣評分
4. 寫作技巧(佔 20%)：文體創意、風格、層次、意象等技巧評分

十、附則

1. 參賽作品如有違反規定或發現與其他任何攝影比賽之得獎作品雷同，除不予評審外，如有涉及侵權，參賽者並應自負侵權責任；若領獎後經查違反上述規定，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狀、獎金，並公告於主辦單位網站，所缺名額不遞補。
2. 參賽作品若涉及著作權、肖像權等法律問題，一經發現或經他人檢舉屬實，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項，獎項不予遞補，如涉有爭議、違法或致損害其他第三人或主辦單位時，均由參賽者負一切法律與賠償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如有著作權與年限之爭議，參賽者負舉証之義務，並對主辦單位最後之判定不得有異議。
3. 得獎作品，著作權屬作者所有，版權則由主辦單位所與作者雙方共有，主辦單位(與策劃執行單位)有宣傳發表、製作廣告、商品、贈品、媒體刊登、雜誌報導等權利，不另給酬。
4. 參賽之作品若遇不可抗力之災害及意外事故所造成之損失，主辦單位恕不負賠償之責。
5. 活動相關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puyesido/>(靜宜大學學習創新組粉絲專頁)

十一、 活動洽詢

聯絡單位：靜宜大學 教學發展中心 學習創新組

聯絡電話：04-2632-8001#17182 蔡宛樺

附件一 (圖文作品表)

第三屆《重陽·嘉年-長青生活節》攝影故事競賽圖文作品表

作品編號	此處毋須填寫
作品名稱	
攝影作品	(1000 萬畫素以上)
文字故事	(200-300 字)

附件二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第三屆《重陽·嘉年-長青生活節》攝影故事競賽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茲就立同意書人_____參加靜宜大學(以下簡稱主辦單位)所舉辦之第三屆《重陽·嘉年-長青生活節》攝影故事競賽選拔(以下簡稱本活動),立同意書人同意將參賽獲獎作品之著作權授予主辦單位,並同意遵守下列各事項:

- 一、保證投稿作品為本人之原創性著作,且未經刊登、使用、發表,且無抄襲國內外其他創作之自創作品,且無使用侵權之圖檔或文字,或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宗教議題、政治議題等,亦無侵害他人隱私權或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作品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如經評審決議認定,或遭相關權利人檢舉並經主辦/執行單位查證屬實,主辦/執行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若造成主辦/執行單位損害,參賽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 二、同意將本參賽得獎作品授權予靜宜大學進行非營利或推廣之使用,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
 - (一)授權條件:無償
 - (二)授權範圍:編輯權、重製權、改作權、散布權、公開展示權、公開演出權、公開上映權、公開播送權、公開傳播權、公開口述權。
- 三、得獎作品經檢舉有抄襲、冒名頂替參加或其他侵害他人權利之情事,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取消名次並追回獎項,本人絕無異議。

此致 靜宜大學

立同意書人: (親筆簽名)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未滿 20 歲者,一併簽署以下資料-----

法定代理人: (親筆簽名)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

- 說明: 1、每位參賽者需親筆簽名確認著作權轉讓同意書,於報名時一併寄檔案。
2、所有參賽者親筆簽名後方可生效,否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3、簽署同意書須成年(滿 20 歲),若未成年需併同法定代理人簽署。

決行層級：

意 見 及 簽 章

承
辦
單
位

靜宜大學「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辦理「全國學生攝影故事競賽」，陳核後轉知學生相關訊息。

秘書處 張鳳茹 0422
計畫人員 1446

秘書

擬：

1. 奉核後副知學務處，請學務處協助公告全校學生相關訊息。
2. 陳請核示。

秘書處 吳欣芳
秘書

會
辦
單
位

決
行

主任秘書

授權主任秘書 0422
戴嘉決言行 2344